

三门峡分公司卢氏洛滨（富顺）站、灵宝第33（北区）站、渑池仰韶站等3座加能站增设充电功能项目工程施工竞标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三门峡分公司卢氏洛滨（富顺）站、灵宝第33（北区）站、渑池仰韶站等3座加能站增设充电功能项目工程施工已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石油分公司以《关于三门峡分公司卢氏洛滨（富顺）站、灵宝第33（北区）站、渑池仰韶站等3座加能站增设充电功能项目的批复以（石化销售豫发〔2023〕451号））批准实施，采购人为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三门峡石油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华地众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卢氏洛滨（富顺）站、灵宝第33（北区）站、渑池仰韶站等3座加能站增设充电功能项目工程施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采购。

2. 采购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建设地址：卢氏洛滨（富顺）加能站、灵宝第33（北区）加能站、渑池仰韶加能站。

2.2标段划分：1个标段。

2.3标段合同估算金额：1072646.4元（含税）（包括：卢氏洛滨（富顺）加能站：315424.44元（含税）；灵宝第33（北区）加能站：267570.21元（含税）；渑池仰韶加能站：489651.75元（含税））

2.4标段采购范围：卢氏洛滨（富顺）加能站：1台240千瓦分体式群管群控直流充电机、8台分体式直流充电终端（由240千瓦分体式充电机拓展4台终端）设置充电车位8个、1台315kVA箱式变压器；灵宝第33（北区）加能站：1台240千瓦分体式群管群控直流充电机、6台分体式直流充电终端（由240千瓦分体式充电机拓展2台终端）、设置充电车位6个、1台315kVA箱式变压器；渑池仰韶加能站：新建安装315KVA箱式变压器1台、240千瓦一拖六分体式直流充电机1台、分体式单枪直流充电终端6台；7千瓦分体式单枪交流充电终端4台。现对4台7千瓦分体式单枪交流充电终端调整为4台20千瓦分体式直流充电桩，315KVA变压器1台调整为500KVA变压器1台，并增加360千瓦一拖六分体式直流充电机1台、进出口2台车辆识别挡车；配套设备设施、工程建设、评价验收等。具体详见竞标文件、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2.5计划工期：20日历天

2.6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保证通过主管部门的验收

3. 承包商资格要求

3.1承包商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1)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四级及以上或2)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1) 承包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2) 企业资质：①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②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承装类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肆级及以上资质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项目经理要求：承包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以单位出具证明为准，须加盖承包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须在承包商单位办理劳动合同关系（提供劳动合同）、缴纳养老保险（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自2023年5月1日以来不少于3个月的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

如承包商成交，成交单位的项目负责人、主要管理、技术人员、施工直接作业人员需要接受中国石化公司安全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4) 承包商具备良好的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内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单位承担的项目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和质量等事故；（以单位出具承诺为准，须加盖承包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5) 承包商具备完善的专业技术力量和良好的服务态度，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4小时，熟悉加油站施工的国家规范和中国石化企业标准；（以单位出具承诺为准，须加盖承包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6) 承包商同意缴纳响应保证金；

(7) 各承包商须自行去现场勘查具体情况；

(8)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承包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9) 承包商和个人被各级部门通报列入黑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以单位出具承诺为准，须加盖承包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10) 承包商在竞标过程中有委托代理人的，需提供委托代理人有效的劳动合同及2023年5月1日以来不少于3个月的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

3.3本次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4承包商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采购项目的竞标。若领取了采购文件后决定不参与竞标，请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人将按照《中国石化建设工程市场诚信体系管理办法》相关条款的规定给予限制参与采购活动的处理（特殊原因及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4. 注册、申领电子印章与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4.1本采购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的方式，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采购公告发布、响应文件递交、评审，以及谈判相关资料交互、确认等工作。

4.2承包商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以下简称CA章）、获取采购文件等。

4.3获取采购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

(1) 获取开始时间：2023年08月18日 08 时00 分。

(2) 获取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2日 18 时00 分。

因图纸容量大，请承包商按照以下时间、地址、场所获取纸质版图纸并提交押金：

(3) 获取地址（为行政区划地址）：三门峡市紫金国际1号楼13楼。

(4) 获取场所：三门峡市紫金国际1号楼13楼。

(5) 获取纸质版图纸时提交押金：人民币1000元，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退还图纸时，采购人退还图纸押金（无息）。

5. 响应文件编制及递交

5.1编制方式：响应文件须采用承包商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

5.2递交时间：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5.3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3日 09 时30 分。

5.4递交方式：登录交易平台上传（承包商保存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6. 采购人

名称：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三门峡石油分公司；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商务中心区召公路与甘山路中石化综合办公楼1楼6号；

邮编：472000；

联系人：路女士；

电话：0398-2883807；

电子邮箱：azhanluge@dingtalk.com。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华地众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汇新路以东曲江国际金融中心；

邮编：710000；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8839877119；

电子邮箱：934551766@qq.com。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https://ebidding.sinopec.com/v3/portal/#/>）上发布。

8.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采购文件获取时间起，到获取截止时间止。

招标代理机构：华地众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7日